

2025年
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人民防空工作法律法规，组织拟订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相关规划和年度计划，拟订相关规定、标准并指导和监督实施。

（二）指导推进住房制度改革与发展和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工作。指导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省、市、县财政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

（三）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指导全县住房与房地产业、房屋征收与补偿和物业管理工作，拟订全县房地产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指导全县房地产交易管理工作，负责五华县商品房销售管理。

（四）承担指导城市建设责任。指导全县城市的城市道路、公园、广场、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城市照明、燃气和生活垃圾处理等市政公用设施的建设。负责五华县县城规划区垃圾终端处理的管理及设施的建设、维护、管理工作。负责五华县县城规划区大型户外广告的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县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负责五华县县城规划区城市道路、公园、广场、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城市照明等市政公用事业年度计划的审核工作。会同文物行政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镇（村）保护的监督管理和优秀历史建筑的评定工作。

（五）承担全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指导、协调、监督、考

核、督察工作。承担县级住房城乡规划建设领域、上级交办、跨区域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和突发性事件应急处理工作。协助广东番禺（五华）转移产业园和河东生态工业园的相关执法工作。

（六）承担规范、指导村镇建设的责任。指导村镇建设的管理工作，指导村镇建设和农村住房建设，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

（七）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指导全县工程建设、建筑业的行业改革发展，制定和发布建设工程全县统一定额、工期定额和有关技术标准并监督和指导实施，监督房屋和市政工程抗震设防标准的执行。负责推进工程勘察设计的改革发展。

（八）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负责全县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指导编制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组织或参与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负责人防工程建设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九）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减排和行业科技发展责任。组织建设工程科技项目研究开发，指导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推广，负责发展散装水泥和商品混凝土的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行业的职称改革及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工作，组织制定地方工程建设标准、规范、规程并监督实施。

（十）负责房屋安全鉴定和房屋白蚁防治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五华县住房城乡建设、城市管理有关行政审批工作。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县国防动员委员会和市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市人防办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做好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许可事项的下放、委托工作，加强对涉及住房和城乡建设安全事项的监管。推动建筑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强化建设行业监管、施工管理，提升服务水平，提高办事效率。

（十四）有关职责分工。与县应急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人防工程建设质量监督管理相关职责。县应急管理局负责除人防工程建设质量监督管理相关职责外的其它人防管理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正常运转工作；承担局机关和指导局属事业单位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新闻宣传、督办、政务公开、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办理人大议案建议、政协提案；承担县城管委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组织起草住房和城乡建设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承担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负责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和备案工作；负责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实施评估工作；指导、监督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的贯彻落实、执行情况；负责合同审查工作；负责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查工作；负责行政执法证件的审核、申领、换发工作；提供法律咨询服务；组织住房和城乡建设普法工作。负责县内市政基础设施、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许可证

核发，建设工程勘察劳务类资质核准，工程设计行业、专业、专项丙级及以下资质核准，工程监理企业丙级资质核准，五华县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核准，房地产开发企业三级及以下资质审批；负责城区建设工程项目使用袋装水泥和现场搅拌混凝土的许可。负责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城市桥梁）审批；负责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负责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负责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负责发展划拨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及附着物所有权转让、出租、抵押审批；负责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负责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审批；负责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三）财务审计股。制订有关财务、审计规章制度；负责局机关各项资金、国有资产的管理、使用和财务工作；负责编制五华县县城规划区城市建设费用的年度支出预算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管理；指导局属事业单位的财务、国有资产管理；负责对局属事业单位财务工作进行审计监督。

（四）住房保障股。负责拟订五华县住房保障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省、市财政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县政策性保障住房工作；指导、监督全县直管公房管理工作；负责相关业务统计工作。

（五）房地产市场监管股。组织拟订全县住房与房地产业的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指导全县住房制度改革、住房与房地产业和物业管理工作，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和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县房地产交易管理工作，负责五华县商品房销售管理；指导全县城市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工作；负责五华县房地

产中介管理工作；负责相关业务统计工作。

（六）城市建设股。组织拟订县城建设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指导全县城市道路、公园、广场和城市照明等市政公用设施的建设；负责县政府投资项目（房屋、市政）建设工程管理工作；负责审核五华县县城规划区市政道路、桥梁、公共交通等市政工程设施建设计划；指导历史文化名城及历史街区保护的监督管理；负责相关业务统计工作。

（七）村镇建设股。指导村镇建设和农村住房建设；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会同文物行政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镇（村）保护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相关业务统计工作。

（八）公用事业和园林管理股。指导、协调、监督、考核、督察全县市政设施的管理养护、园林绿化管理养护、城市照明管理养护、管道天然气管理工作；拟订五华县县城规划区城市道路、桥梁、城市照明、燃气、公园、广场、园林绿化等城市绿地系统（绿线）的发展规划、中长期规划；指导、监督五华县县城规划区城市建设投资项目；指导五华县县城规划区地下综合管廊运营管廊养护工作；组织实施五华县县城规划区管道天然气管管理；负责城市绿线的监督工作；负责审核五华县县城规划区城市照明、园林绿化建设计划，以及绿化规划变更、绿化土地使用性质的监督；参与重大城建项目配套绿化工程验收；负责相关业务统计工作。

（九）市容和环境卫生股。指导、协调、监督、考核、督察全县城市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制订五华县县城规划区环境卫生工作的发展规划、中长期规划；制定全县城市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相关管理措施；负责五华县县城规划区生活垃圾终端

处理、处置设施的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审核五华县县城规划区环境卫生建设计划；负责五华县县城规划区生活垃圾处理费资金分配管理、监督工作；负责五华县县城规划区生活垃圾处理监督管理；负责五华县县城规划区大型户外广告的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县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负责相关业务统计工作。

（十）建筑市场监管股。组织拟订建筑业、勘察设计的行业发展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施工企业、建设监理企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勘察设计公司、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行为；组织拟订全县建设工程补充定额测定和发布建设工程材料价格信息；监督建设工程定额和工程造价技术标准的执行；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组织技术交流；负责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的监督管理；负责相关业务统计工作。

（十一）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股。负责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和文明施工监督工作；监督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工程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技术标准的执行；指导全县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检测机构的监督管理；指导编制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组织或参与建筑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监督房屋和市政工程抗震设防标准的执行；负责五华县城市房屋安全鉴定和房屋白蚁防治管理工作；负责相关业务统计工作。

（十二）科技节能和信息股。指导建筑节能设计，监督执行建筑节能、墙体材料革新、散装水泥和商品混凝土的发展规划和政策；推动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建筑垃圾资源化、施工和建材新技术新材料的发展；负责绿色建材、散装水泥、预拌混凝

土、预拌砂浆、混凝土预制构件发展和应用的监督管理；负责散装水泥生产、经营、运输、使用单位登记备案工作；负责相关业务统计工作。

（十三）执法股（执法大队）。承担全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承担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上级交办、跨区域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和突发性事件应急处理工作；协助广东番禺（五华）转移产业园和河东生态工业园的相关执法工作。

（十四）人事股。负责机关和指导局属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及离退休人员的管理；负责本局干部职工的教育培训工作；指导行业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岗位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行业的职称改革及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工作。负责机关作风、精神文明、纪检监察、党风廉政、计划生育等工作；负责局直属机关党群工作和机关党务、工青妇等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五华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五华县城市监管综合服务中心、五华县工程建设综合服务中心、五华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五华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均已在主管单位（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764.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64
		九、卫生健康支出	44.7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5.95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2.1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64.45	本年支出合计	764.4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64.45	支出总计	764.4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764.45	764.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64	188.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88	181.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56	47.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78	23.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54	110.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16	5.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16	5.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71	44.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1	44.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1	44.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5.95	375.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5.95	375.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75.95	375.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15	152.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90	20.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0.90	20.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05	43.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5	43.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8.20	88.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8.20	88.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64.45	738.95	25.5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64	187.04	1.6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88	18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56	4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78	23.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54	11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16	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16	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60	0.00	1.60	0.00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60	0.00	1.6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71	4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1	4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1	4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5.95	37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5.95	37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75.95	37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15	131.25	20.9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90	0.00	20.9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0.90	0.00	20.9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05	43.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5	43.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8.20	8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8.20	88.2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64.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64
		九、卫生健康支出	44.7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5.95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2.1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64.45	本年支出合计	764.45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64.45	支出总计	764.4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64.45	738.95	25.5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0.00	3.00
[201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64	187.04	1.6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88	181.8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56	47.56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78	23.78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54	110.54	0.00
[20808]抚恤	5.16	5.16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5.16	5.16	0.00
[20811]残疾人事业	1.60	0.00	1.60
[2081105]残疾人就业	1.60	0.00	1.60
[210]卫生健康支出	44.71	44.71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1	44.71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4.71	44.71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375.95	375.95	0.00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5.95	375.95	0.00
[2120101]行政运行	375.95	375.95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52.15	131.25	20.90
[22101]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90	0.00	20.90
[2210105]农村危房改造	20.90	0.00	20.9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3.05	43.0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3.05	43.05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3]城乡社区住宅	88.20	88.20	0.00
[2210399]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8.20	88.2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38.95
[301]工资福利支出	514.47
[30101]基本工资	128.70
[30102]津贴补贴	136.27
[30103]奖金	73.1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5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3.7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7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9
[30113]住房公积金	43.0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0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0
[30201]办公费	12.90
[30202]印刷费	6.00
[30204]手续费	0.30
[30205]水费	1.50
[30206]电费	6.00
[30207]邮电费	3.60
[30211]差旅费	4.20
[30213]维修（护）费	6.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98
[30301]离休费	14.95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149.87
[30305]生活补助	5.1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5.5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6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4.50	54.50	0.00	0.00
“三公”经费	6.00	6.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00	5.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	1.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38.95	738.95	738.95	0.00	0.00	0.00	0.00
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38.95	738.95	738.95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14.47	514.47	514.4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0	54.50	54.5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98	169.98	169.98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5.50	25.50	25.50	0.00	0.00	0.00	0.00	
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5.50	25.50	25.50	0.00	0.00	0.00	0.00	
党建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为更好地做好县直机关的党建工作，根据预算方案制定年度预算经费。
残疾人就业专项	1.60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残疾人权益，安排残疾人就业的比例不得低于本单位在职职工总数1.5%，达不到规定比例的应该缴纳。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五华县）	20.90	20.90	20.90	0.00	0.00	0.00	0.00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1户。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64.45万元，比上年减少4,309.77万元，下降84.9%，主要原因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减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减少、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减少；支出预算764.45万元，比上年减少4,309.77万元，下降84.9%，主要原因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减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减少、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4.5万元，比上年增加3万元，增长5.8%，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3月2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90.3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368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6万元，主要是购置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党建工作经费	3.00	为更好地做好县直机关的党建工作，根据预算方案制定年度预算经费。
残疾人就业专项	1.60	为保障残疾人权益，安排残疾人就业的比例不得低于本单位在职职工总数1.5%，达不到规定比例的应该缴纳。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五华县）	20.90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1户。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